

2015年呼伦贝尔市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

2019年分期偿还本金的提示性公告

根据《2015年呼伦贝尔市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，2015年呼伦贝尔市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附设本金提前偿还条款，在债券存续期内的第3、4、5、6、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%、20%、20%、20%、20%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，呼伦贝尔市投资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将于2019年4月30日（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）兑付本期债券发行总量20%的本金。为保证分期偿还本金工作的顺利进行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期债券基本情况

1、**债券名称：**2015年呼伦贝尔市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。

2、**债券简称：**PR 呼伦债。

3、**债券代码：**127202。

4、**发行人：**呼伦贝尔市投资有限责任公司。

5、**发行规模：**人民币7亿元。

6、**债券期限及还本付息方式：**本期债券为七年期，分次还本，分别于2018年、2019年、2020年、2021年和2022年每年的4月30日按照20%、20%、20%、20%、20%比例偿还本金，2018年、2019年、2020年、2021年和2022年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；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首日起不另计利息，本金自兑付首日起不另计利息。

7、**票面利率：**6.31%。

8、**计息期限：**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自2015年4月30日至2022年4月29日。

9、**付息日：**2016年至2022年每年的4月30日(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)。

10、**上市时间和地点：**本期债券于2015年7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。

二、本期债券分期偿还本金情况

1、债权登记日

2019年4月29日。截至该日下午收市后，本期债券投资者托管账户所记载的本期债券余额中，20%比例的本金将被兑付。

2、分期偿还方案

本期债券 2018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4 月 30 日逐年按照 20%、20%、20%、20%、20%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（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），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。

本期债券发行人在分期偿还本金时，投资者账户中的债券持仓数量保持不变，每张债券对应的面值相应减少。债券应计利息以调整后的债券面值为依据进行计算。

3、债券面值计算方式

本次分期偿还 20% 本金后至下次分期偿还前，本期债券面值
= 80 元-（100 元×本次偿还比例）
= 80 元-（100 元× 20%）
= 60 元。

4、开盘参考价调整方式

分期偿还日开盘参考价
=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-100×本次偿还比例
=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-100×20%
=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-20。

特此公告。

此页无正文，为《2015年呼伦贝尔市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2019年分期
偿还本金的提示性公告》盖章页



呼伦贝尔市投资有限责任公司

2019年4月19日